2020年度

洪山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洪山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洪山镇人民政府概况

1. 部门职责

1、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宣传、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为本地区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政治、社会环境和组织保证。

2、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促进本乡镇两个文明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主与法制建设工作，维护和保障公民的各项合法权利。

3、负责本乡镇党委、人大主席团、人民政府、政协联络工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人民武装及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日常工作。

4、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好区域内的国有资产。

5、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6、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

7、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8、负责完成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洪山镇为独立的行政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根据编委核定，本单位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另设三中心一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洪山镇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为镇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482.59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47.17万元，增加3.2%，主要是因为：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205.8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减少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5.52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2.2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138.6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33.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增加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13.67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78.94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82.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65.05万元，占85.3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7.54万元，占14.6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82.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1.2万元，占29.08%；项目支出1051.39元，占70.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482.59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47.17万元，增加3.2%，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205.8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减少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5.52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2.2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138.6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33.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增加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13.67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78.9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65.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7.17万元，增加3.2%，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住房保障支出减少，城乡社区支出增加，抗击疫情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65.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16.08万元，占48.3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8.47万元，占3.95%;卫生健康（类）支出18.13万元，占1.22%；城乡社区支出138.6万元，占9.34%；农林水（类）支出453.31万元，占30.58%；交通运输支出支出10万元，占0.67%；住房保障（类）支出9.05万元，占0.61%；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78.94万元，占5.3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74.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6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

年初预算为307.66万元，支出决算为716.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2.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政策性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54.63万元，支出决算为58.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补缴社保费用。

3.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为10.89万元，支出决算为1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改厕项目资金。

4.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391.98万元，支出决算为45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集体经济引导项目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为9.05万元，支出决算为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城乡社区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卫生、社区经费支出。

7.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8.9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抗击疫情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3.5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7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17.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29%，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25.9万元，完成预算的95.9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一致。

公务接待本年年初预算17万元，支出决算为15.94万元，完成预算的93.94%，与上年相比减少1.06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有效控制了公务接待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9.96万元，完成预算的约99.6%，与上年相比减少400元，减少0.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94万元，占61.5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96万元，占38.4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94万元，全年共接待上级来访团组245批次、来宾1450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组织和主管部门来镇检查、指导、督导、调研等其他公务活动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96万元，主要是公务车用油、保养、维修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有政府性基金收支。2020年，收到衡南县财政局预算股拨付中央直达抗疫国债资金78.94万元，支付疫情资料宣传打印费3.41万元、支付防控用品9.3万元、支付疫情宣传租车费3.4万元、食堂疫情防控生活费7.61万元、站所疫情防控支出13.38万元、支付村、社区、单位、卫生组织疫情防控经费41.84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0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本年支出117.66万元，与上年的129.12万元相比，递减8.88%。变动原因为本年度支出口径与上年度有差异，划分了专项业务支出，譬如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党建专项，扶贫专项，城乡环境同治，本年度全列入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情况：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58279元，用于镇级召开村干会、党代会、人大代表会、七一表彰、年终总结会等，村级召开村组干部、户主代表会议；开支培训4900元，用于村干参加县级党建信息操作、乡村振兴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题培训。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9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全部为货物采购支出。包括办公桌椅，办公用电脑，打印机，街道垃圾桶。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干部下村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镇202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财政中心工作发展。2020年，我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镇财政实力稳步提升，服务发展成效明显，支农力度持续加大，民生保障更加有力，财税改革扎实推进，财政管理日趋规范，党建工作全面加强，较好地服务了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强化执行力、提升创新力、增强凝聚力为抓手，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服务省政府统筹推进全省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6分。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有效，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洪山镇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衡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清财绩[2021]66号）要求，我镇对2020年度本单位财政性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1. 单位基本情况

洪山镇人民政府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纳入财政会计集中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体系，财务制度执行《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1. **、机构设置情况**

截止2020年底全部实有人员共计32人，其中政府在职行政编25人，全额事业编7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党建、扶贫、民政、安全生产、教育、卫生、计划生育、文体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预算决算收支情况**

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774.2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33.61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1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项目支出424万元。

2020年决算收入1482.59万元。本年度总支出1482.5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96.44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16.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1万元，资本性支出1.44万元；项目支出1051.39万元。

**（二）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0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350.21万元，2020年决算基本支出431.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96.44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16.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1万元，资本性支出1.44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5.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15.9万元，公务用车10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1.1万元。

我镇三公经费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以及各级部门相关要求，严把支出关，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实行限额把关、一支笔审批制度，做到一事一公函、一事一审批、一事一结账，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年初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各项费用报账支出严格履行报账单“一单五签”程序，重大事项严格遵守：“三重一大”制度，“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全面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逐步建立以科学理财为基础，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以评价结果为导向，以实施过程为监管对象的预算管理体系。同时可以使我镇的各项指标数据更加清晰明了，有利于我镇2021年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评价方法

根据衡南县财政局《衡南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南财预[2015]174号）及县财政局会议精神，我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1年10月中旬起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工作方法包括：

1、查阅资料。查阅2020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经费支出、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2、核实数据。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与2020年度预算情况、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3、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各类实物资产。

4、汇总归纳。根据取得的各项数据及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填写基础数据表、评价指标评分表。

5、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部门总体支出绩效评价

2020年我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我镇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6分。具体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依法依规公开部门预决算。根据全县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我部公开了2020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社会反响良好，圆满完成了“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

二是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预算管理。根据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审计等部门的意见，我镇对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同时，在财务开支把关方面认真执行相关文件并严格财务开支审批程序，加强对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等各项开支的管理。重点保障机关运转及重点工作的需要，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

三是加强资产管理。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利用率高于90%，定期进行了资产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四是资金效益方面。在资金监管同时对各年龄层次的村民群众进行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就水污染改善、河道清理、农村清洁工程、生活压力、居住条件、街道绿化、乡村及镇区风貌、出行便捷与否、村民活动场所建设、文化设施建设、治安情况、基础设施建设等多面方面的内容调查，通过调查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舒适度、工作出行的便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各方面的评价，，满意度程度达到百分之九十八分。

五是项目支出方面，主要是村级转移支付和新农村建设。村级转移性支付项目主要用于村级工作运转，包含村干部工资、妇女及小组长工资、村级办公运转经费、离任村干生活补助、会议误工、交通补助以及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包含农村清洁工程资金等。2020年村级转移支付项目支付到达村账村均金额超过县级下达拨付的最低标准，及时、达标的完成了支付，充分保障了村干办公、村委的正常合理支出，得到村干部及民众的好评。新农村建设资金主要用于村组道路修建、维修、硬化，塘坝扩容、硬化、河道清淤、硬化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出行，改善饮水、加强灌溉，得到了民众的高度认可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年初编制的预算只能在县级已出台的政策框架之内，不能预测，编制也就无法精确，导致年内预算追加较大，预算控制率较低；编制年初预算时较为精细，按照费用支出的使用范围和内容，进行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严格区分，并按照预算的最末级明细进行预算支出管理，专款专用。但对于追加的资金，就没有进行明细分解，造成基本与项目支出混用。

六、改进措施及建议

1、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